**酒店管理学院教师党支部党员学习制度**

为了进一步加强学院党员教师的政治理论学习，不断提高党员教师政治理论修养、思想道德素质和党性修养，促进基层党组织政治学习工作规范化、系统化，特制定如下学习制度：

一、党支部和党小组集体学习

1. 党员学习采取以党支部、党小组为单位的集体学习和党员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；

2. 每学期由党总支安排以党支部或党小组为单位的集体学习，可参照学院党总支的学习内容安排。理论学习时间原则上每月1 次，全年不少于 10 次；

3. 党员不得迟到、早退或无故缺席，做好学习记录，在参与学习讨论时应积极发言，并根据学习内容，上交学习心得；

4. 认真学习中央及上级党组织的指示、决定、报告、文件。结合支部实际情况，从认真学习讨论到领会其精神，再到贯彻落实，逐步深入，力求把握精神主旨，指导实际工作。

5. 由党总支宣传委员做好学习记录的整理工作。

二、党员个人学习

1. 自觉地进行理论知识学习，不断提高自己的理论水平；根据学习内容，作学习总结。

2. 积极参加专业理论知识学习。

三、配合学院党总支集中学习

党支部应认真组织全体教师党员参加党总支组织的集中学习。集中学习时间由党总支根据实际情况安排。